

证券代码：002127

证券简称：新民科技

公告编号：2016-010

江苏新民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新民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月20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定于2016年2月4日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现就本次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提议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6年2月4日（星期四）下午2时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6年2月3日~2月4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2月4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2月3日下午15:00至2016年2月4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出席对象：

1、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6年1月28日。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4、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七)会议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盛泽镇五龙路22号公司总部办公大楼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
- 2、《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 3、《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 4、《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5、《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具体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
- 6、《关于增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6.1 增补张玉祥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 6.2 增补沈晨熹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 6.3 增补许蓓蓓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 7、《关于增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 7.1 增补崔亦凤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 7.2 增补胡向怀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上述第 6、7 项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上述第 6、7 项关于董事、监事选举事项的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

（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请查阅2016年1月20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披露的相关内容。

三、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6年2月2日上午9:00—11:00，下午13:00—17:00

（三）登记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盛泽镇五龙路22号—公司总部办公大楼—证券部

（四）登记手续：

- 1、社会公众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
- 2、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 3、异地股东可将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方式请注明“证券部”收（须在登记时间2月2日前送达公司证券部）。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其他注意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1) 公司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盛泽镇五龙路22号

(2) 邮政编码：215228

(3) 电 话：0512-63527615、63574760

(4) 传 真：0512-63555511

(5) 联 系 人：张燕妮、吴晓燕

2、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江苏新民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九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2127。
- 2、投票简称：“新民投票”。
- 3、投票时间2016年2月4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4. 股东可以选择以下两种方式之一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1) 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
 - (2) 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
5. 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 (1) 登录证券公司交易终端选择“网络投票”或“投票”功能栏目；
 - (2) 选择公司会议进入投票界面；
 - (3) 根据议题内容点击“同意”、“反对”或“弃权”；对累积投票议案则填写选举票数。
6. 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 (1) 在投票当日，“新民投票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 (2) 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 (3)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股东大会对多项议案设置“总议案”的（总议案不包含累积投票议案），对应的议案号为100，申报价格为100.00元。股东大会上对同一事项有不同议案的（即互斥议案，例如不同股东提出的有差异的年度分红方案），不得设置总议案，并对议案互斥情形予以特别提示。

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2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2.00元代表对议案2下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2.01元代表议案2中子议案①，2.02元代表议案2中子议案②，依此类推。如议案3为选举董事，则3.01元代表第一位候选人，3.02元代表第二位候选人，依此类推。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1	《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	1.00
2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2.00
3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3.00
4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00
5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具体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	5.00
6	《关于增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累积投票制

6.1	增补张玉祥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6.01
6.2	增补沈晨熹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6.02
6.3	增补许蓓蓓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6.03
7	《关于增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累积投票制
7.1	增补崔亦凤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7.01
7.2	增补胡向怀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7.02

(4)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不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不视为有效投票。

表2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表3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委托数量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股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股
...	...
合计	该股东持有的表决权总数

(5)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6)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2月3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6年2月4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年9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于2016年2月4日召开的江苏新民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单位（本人）承担。（说明：请投票选择时打√符号，该议案都不选择的，视为弃权。如同一议案在赞成和反对都打√，视为废票）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			
2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3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4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5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具体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			
6	《关于增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6.1	增补张玉祥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股数		
6.2	增补沈晨熹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股数		
6.3	增补许蓓蓓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股数		
7	《关于增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7.1	增补崔亦凤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同意股数		
7.2	增补胡向怀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同意股数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股

委托日期：

有限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注：1、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方式自制均有效。

2、单位委托必须加盖单位公章。